

第二章 相關文獻回顧

如前所述，本文主要之研究目的，為探討台灣各縣市的社會福利支出情形在人口遷移決策上所扮演的角色。因此，在本章中將回顧相關文獻，並將其分成三個小節來探討。首先，在第一節中先回顧論述人口遷移理論暨Tiebout理論的相關文獻，檢驗在理論基礎上影響人口遷移的因素。接著，在第二節中回顧研究地方社會福利支出水準對人口遷移之影響的相關文獻，檢驗至目前為止在實證上，兩者間關係與影響的方向。而在第三節中，將特別針對研究台灣地區的人口遷移相關實證文獻，進行實證結果的回顧與比較，彙整台灣地區人口遷移受哪些因素的影響。最後，本章將於第四節中統合上述三部分，進行本章之小結。

第一節 人口遷移理論

由於本研究欲深入瞭解，究竟台灣各縣市的社會福利支出對於吸引人口遷入該地的貢獻如何。因此，首先必須對人口遷移理論加以理解。

人口遷移理論可溯及Ravenstein (1889) 所提之「遷移法則」(the laws of migration)。其提出以下幾個觀點：(一) 人口由農村遷移到都市，會具有由農村、鄉鎮、都市、往大型商業中心的階段性遷移 (migration by stages)。(二) 遷移量會隨著地域間的距離呈現反向的關係，而隨著運輸、交通工具等科技的進步與工商業的發展會增加人口遷移量。此外，在城鄉遷移差異中，城鎮居民比鄉村居民遷移傾向較小；短距離的遷移以女性居多。(三) 拉力對遷移的影響比推力大，又以經濟誘因為人口遷移的主因。雖然不良的政治環境、自然環境或不適宜的生活條件會迫使人們遷移，但多數的遷移卻是起因於人類改善生活的動機，並相信遷移後可獲得改善。

基於Ravenstein的理論，Lee（1966）有系統地將其影響人口遷移因素分為四大部分，茲分述如下：（一）遷移的因素，包括原居地及遷入地因素、中間阻礙因素（intervening obstacles），及個人因素。在每個地方同時存在著吸引（正性+）以及排斥（負性-）或無關緊要（中性0）的因素，都會隨個人因素影響其對原居地和遷入地的評斷（見圖3）。至於中間阻礙因素，如距離與遷移成本亦會對人口遷移造成不良影響。（二）兩地之間遷移數量，與兩地之差異程度（degree of diversity）有正向關係。（三）因為機會常集中在某些特定的地方，加上遷移者通常會遵循前人走過的途徑，故遷移通常有特定的流向。且遷移具有回流現象。例如：經濟景氣佳時，人們多選擇工商業發達的地區為遷入地；而經濟不景氣時，大多數人則可能遷回原居住地，而容易發生回流現象（counter-stream）。（四）遷移者的特質，如：性別、年齡、婚姻狀況、教育程度等均與遷移行為有密切的關係。

對於人口遷移行為之研究，Bogue（1959）亦提出人口推拉理論（push-pull theory）。其認為遷移的發生，乃因遷移者受到原住地的「推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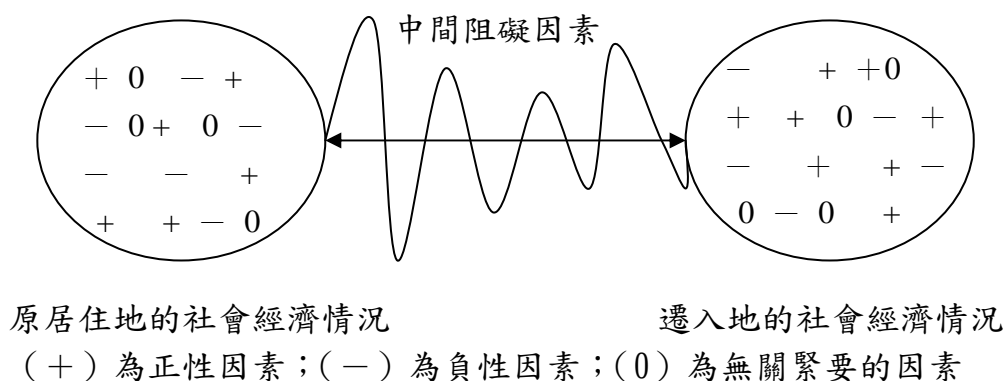


圖 3：Lee（1966）的遷移概念圖

(push force) 以及遷入地的「拉力」(pull force) 交互作用後的結果。其中,「推力」可能是遷出地環境品質惡劣、生活成本過高、較低的經濟收入水準等;「拉力」可能為遷入地有較多的工作機會、或是較好的生活水準等,皆因人而異。遷移者會綜合其對客觀環境的認識,加上主觀的感受與判斷,最後再做出是否遷移的理性決策。

不同以往的一般理論多由個別遷移者或遷移效用切入,Zipf (1949) 嘗試以距離變數引入物理學模型,仿照牛頓萬有引力定律,⁶提出「引力模型」(gravity model) 來預測人口遷移的總體流量。其公式為: $M_{ij}=k(P_iP_j)/(D_{ij})^a$ 。其中, M_{ij} 為*i*、*j*兩地遷移總人數; P_i 、 P_j 分別為*i*、*j*兩地人口數; D_{ij} 為兩地間的距離; k 為常數。由式中可知,兩地遷移總人數與兩地人口數的乘積 P_iP_j 成正比,與兩地間距離 D_{ij} 的*a*次方成反比。而人與空間的互動行為(interaction)也可由此式得知。但其最大的缺點為無法說明人口遷移的動機,忽略了其他心理及社會等真正影響遷移決策行為的因素。

此外,就研究地方財政與人口遷徙關係方面,Tiebout (1956) 提出類市場(quasi-market)的概念。認為個人若具有在各行政區域間自由遷徙之能力,則會依據各地區的公共支出與租稅負擔之組合不同,選擇他們認為效用最大的公共財組合。⁷這種透過遷徙行為顯示對地方公共財的偏好,即「以足投票」理論。Tiebout之理論模型建立於七大假設為其推論的前提:

(一)、個人具有完全移動性。不具遷移成本(Migration Cost)或工作所得不受居住地的影響,無就業及轉業的限制。

(二)、個人在不同的地區都能充分就業,沒有就業機會之限制。

⁶萬有引力定律可用下式表示: $F_{AB}=K(P_A)(P_B)/d^2$ 。其中 F_{AB} 為星球間的引力, P_A 表示星球A的質量, P_B 表示星球B的質量, d 則為兩星球間的距離, K 為常數。

⁷地方政府所提供的公共財,例如地方性的公園道路、社會福利等,因其效益僅及於某一地方轄區的居民,而未普及全國,故亦稱之為地方公共財(local public goods),乃是為了滿足某一特定區域人民的生活需求的財貨。

(三)、有相當數量的不同類型地區可供個人選擇，故每個人都可以找到最符合自己偏好的公共財提供地區。

(四)、個人對各地的稅賦與公共財的提供具有充分完整的訊息，並會對其間的差異做出反應。

(五)、地方公共財在地區間不會產生外部性。即地方公共財生產的成本全部歸當地居民負擔，支出的效益亦由該地區內之居民所共享，沒有外溢的情況。

(六)、各地區的公共財提供是依該地區其居民之偏好所決定，且該地方公共財組合以最低平均成本生產時，將會出現最適的社區規模。此時，公共財的平均成本不會隨居民數量增減而變動。

(七)、每個地方均有最適人口規模，若地區人口規模未達最適人口規模，則會設法吸引新居民遷入，以降低平均生產成本；反之，若已超過最適人口規模之地區，則會採相反的方式，設法調整到人口最適規模。

在滿足上述條件下，經由個人的自由遷移，最後將使偏好相似的個人聚集在同一地區。此時，地方公共財的提供水準及社區人口規模不需政府干預，將可如同存在供需市場般的透過市場機制決定，自動達到柏拉圖的均衡境界 (Pareto efficiency)。

而後，Buchanan (1972) 提出「財政餘利」(fiscal residuum) 概念，認為人們會往財政餘利為正的地區遷移。而所謂財政餘利 (FR_{xi})，為個人享有政府公共支出的效益與個人租稅負擔間的差距，定義如下：

$$FR_{xi} = E_i - t_i Y_{xi} \quad (2.1)$$

式中的 E_i 表示 i 區的每人公共支出， t_i 為 i 區的地方稅率， Y_{xi} 為 i 區 x 居民的個別所得水準， $t_i Y_{xi}$ 即為 i 地區 x 居民的個別稅負。當預算平衡，每人可享有

公共支出應相當於地方總稅收除以轄區內的人口數 N_i ，而總稅收等於稅率 t_i 乘以 i 區總所得 Y_i ，即 $E_i=t_i Y_i/N_i$ ，代入第(2.1)式，可得出：

$$FR_{xi} = t_i \left(\frac{Y_i}{N_i} - Y_{xi} \right) \quad (2.2)$$

上式表示若某地區的居民，其個別所得(Y_{xi})低於區內平均所得(Y_i/N_i)時，財政餘利為正值；反之，財政餘利則為負值。且不論高低所得者皆會選擇遷往財政餘利為正的地區。

觀察傳統的人口遷移理論，可發現的是在理論上，人口遷移是受到推力與拉力兩者力量交互作用，遷移者會做出追求效用極大化的理性決策。這樣的傳導過程幾乎是被一致同意的。同樣的，地方公共財對遷移者而言為正向拉力，地方稅負則是負向推力，人民會透過遷移行為，滿足其對公共財的偏好。

第二節 地方社會福利支出對人口遷移影響之相關文獻

本文主要之研究目的，為分析台灣的各縣市社會福利支出，對於跨縣市的人口遷移而言，所扮演的角色究竟如何。而就目前為止的實證文獻，國外雖不乏文獻探討社會福利對人口遷移的影響，但是，針對台灣的福利遷移，卻是少有學者加以論述。此外，就國外相關文獻，地方社會福利對人口遷移是否具有正向的刺激效果，目前尚無一致的看法。

所謂福利遷移，根據McKinnish（2005）的定義為在遷移成本很低的前提下，若鄰州的福利給付較優渥，則居民會遷往鄰州以獲取更多的社會福利，並造成鄰州的社會福利支出擴張。關於福利遷移的相關議題，國外已有不少文獻在探討是否存在福利遷移之現象。例如，Gramlich and Laren（1984）使用Panel Study of Income Dynamics（PSID）及1980年的戶口普查資料，⁸比較1979年Aid to Families with Dependent Children（AFDC）領取者的遷移率與非福利接受者的遷移率。⁹其研究結果發現大規模的社會福利會吸引人口移入，亦即參與AFDC計畫的人較可能從福利較低的地區遷移到福利較高的地區。並指出，長期之下，有較高社會福利給付的地區，將有比其他州高出2倍的福利領取者。

而McKinnish（2005）藉由比較1970年到1990年，美國48州各郡

⁸Panel Study of Income Dynamics（或簡稱PSID），即「所得動態追蹤研究資料庫」，由美國密西根大學社會研究協會調查研究中心（Survey Research Center, SRC, Institute for Social Research, University of Michigan）創辦於1968年，初始為每年之調查，至1997年後，重新檢討決議將調查週期改為每2年。其主要目的在於蒐集經濟、社會、人口、行為及心理等層面之動態面個體時間序列資料，以觀察國民之社會及心理層面之變化並加以測度。這個大型個體資料庫除了造就無數的實證研究外，也成為許多國家建立追蹤資料庫的典範。

⁹根據美國1935年社會安全法（Social Security Act of 1935）而開辦的失依兒童生活補助（Aid to Families with Dependent Children，簡稱AFDC），是美國現今最大的所得維持計畫（Income Maintenance Program），旨在對生活陷入困頓的低收入家庭提供現金津貼，以協助他們渡過生活難關。

(counties) 不同的AFDC政策探討社會福利對人口遷移的影響。結果指出若一州的社會福利支出比鄰州多100美元，則該州邊境郡的社會福利支出會較該州內的其他郡增加4.0%-6.8%。也就是說，若某州有較高社會福利支出，則該州之邊境郡的社會福利給付，會比州內其他郡高，且會吸引較多的人口移入。這意味著，即使在不考慮州內各郡的福利遷移，低估總社會福利效果之下，仍得到與其他文獻一致的結果，即社會福利利益的確會影響遷移決定。

此外，鑒於低收入家庭中，有愈來愈高的比例是以女性為戶長之家戶 (female-headed families)，因而進一步考慮性別的差異與遷移決策的關係之文獻亦不在少數。Blank (1988) 使用1979年3月份的CPS數據，¹⁰利用結構理論途徑 (structural approach) 分析社會福利、薪資水準與預期工時，對於AFDC領取者的區位決策影響為何。其令不論是否為AFDC領受者的單親媽媽家庭 (Single mother) 在12個地區間進行居住地選擇。結果發現單親媽媽通常會居住於有較高的AFDC及勞動市場來源所得之地區。

而Enchautegui (1997) 採用Probit模型，使用1980年美國人口普查百分之五的樣本 (Public Use Micro-data Samples，通稱為PUMS)，¹¹分析1975-1980年間25-54歲的美國婦女州內遷移行為。結果發現若某州的地方社會福利每月增加\$101美金，會吸引將近2倍的移民。若AFDC的福利給付每月增加\$116美金，將使遷移率提高近50%。而且社會福利對於單親媽媽，以及接受公共救助的婦女的遷移有很大的影響；對於高中中途輟

¹⁰ 為配合美國1980年戶口普查資料，以州為基礎之現住人口調查 (Current Population Survey, CPS) 抽樣設計於1985年正式實施。CPS資料係來自住戶面抽樣調查資料，該抽樣調查可提供全國性之按月失業估計，以及各州 (共50州) 與哥倫比亞特區之按年失業估計。

¹¹ Public Use Micro-data Samples (通稱為PUMS) 的資料來自對全美16.9%的家庭所做的調查。經由人口普查的常問卷 (long-form questionnaire)，PUMS搜集了許多美國人口的社會與經濟特質，其中包括受訪人的出生地。

學、Anglo-American 以及African-American的婦女則只具有有限的效果，此乃因為少數族群在選擇居住地時，社會、文化的因素會大過於經濟因素。至於其他個人與家計特質相關變數，尚包含了教育、年齡、工作傾向及地區預期所得等。而未婚女性相較於已婚婦女受到社會福利給付的影響還要大；對無工作經驗的女性而言，各地區薪資差異的影響比福利給付差異小。

先前的文獻多著重於各地特色對人口移入的影響，其中又以各地福利支出對低收入家庭的遷移決策影響最大。因此，Cushing (1993) 依所得區分為貧窮以及非貧窮家庭，以驗證美國各地社會福利支出對人口遷移的影響，並加入女性戶長之家戶探討性別之差異。模型設定如下： $L(M_{ij})=f(P_i, A_j)$ 。當 M_{ij} 等於1代表人口流出，等於0則為人口流入。 M_{ij} 會受到個人特質 (P_i) 以及地方特色 (A_j) 的影響。其中，個人特質包含了年齡、教育程度、家庭責任 (單身或已婚等)、所得、職業 (藍領階級或白領階級)；在地方特色方面，則放入了住屋成本、失業率、就業率、通勤時間、人口密度及犯罪率等變數；並加入了各地政府的社會福利支出變數，以AFDC為指標。實證結果顯示，社會福利支出對人口淨流出只有微弱的影響，但對人口淨流入有顯著的影響。特別是有小孩的女性戶長家戶的遷移，更是會受到各地方政府福利政策的影響。

而社會福利的接受者即使並非出於社會福利利益的動機，也會自動往高社會福利支出的州遷移。Meyer (1998) 首先利用1980和1990年PUMS，以Comparison Group Based Methods比較18-45歲的女性受到社會福利的影響。再使用Conditional Logit模型分析單親媽媽和沒有孩子的已婚婦女及單身女性的地區間遷移行為的差異。實證結果支持福利遷移，尤其對高中輟學的女性而言效果更顯著。並進一步的發現遷移到高福利州的移民，其福利計畫的參與率比出生於該州的本地人高出許多，且此項差異在低福利地區更明顯。

有些文獻則是將美國當地人與移民互相比較，探討移民的區位選擇與福利給付間的關連性為何。Borjas (1999) 認為對美國當地人而言，遷徙的成本大於各州之間的福利差異，且外來移民的福利需求彈性比本國人大得多。其利用1980年至1990年PUMS的樣本進行實證分析。研究發現，美國當地人大多會留在原本出生的州裡，而符合福利給付資格的外來移民會群聚 (cluster) 在福利水準最高的州。意即，福利政策完善的州，對於外來移民具有吸引力。該文章中也另外針對單親女性家庭作分析，結果也符合福利遷移。

然而，亦有學者不支持福利遷移之觀點。Berry et al. (2003) 利用1960年至1990年美國各州的pooled annual data，經兩階段最小平方法 (two-stage least squares, 2SLS) 估計後，發現各州並沒有大量貧窮者為了獲得較多的福利而遷徙，即不支持福利遷移假說。而Levine and Zimmerman (1999) 利用1979年到1992年的National Longitudinal Survey of Youth (NLSY)¹²將符合AFDC資格的參與者設為「實驗組」；將貧窮但因其他因素而不符合福利資格者設為「對照組」。結果發現，符合福利領取資格的單親媽媽，相較於其他貧窮家計單位，較不會由低福利地區遷到高福利地區。這是因為，受到其他會影響她們遷移決策的因素影響，或是遷移成本大於福利增加所帶來的潛在利益所致。保守估計，各州發生福利遷移的機率最多為5%。也就是說，只有少數的證據支持因社會福利所誘發的遷移是普遍存在的現象。

而 Cushing (2005) 則是支持福利遷移的現象，但不認為福利給付對遷移者具有「強烈的」吸引力。其探討1985年到1990年間，美國各州的

¹²美國勞工統計局 BLS (Bureau of Labor Statistics) 所調查的 National Longitudinal Survey of Youth (或簡稱 NLSY)，以 1979 年為樣本觀察的起始點。當時以 14-21 歲的年輕男女為對象，而調查內容除了個人基本問項外，還包括由學校到就業市場之轉換、職業選擇、工作經驗、教育與訓練的投資、父母之影響、財務狀況、健康及生涯規劃等方面。

社會福利是否會影響貧窮家庭跨州間的遷移。不同以往大部分的個體資料分析，只考慮在一個 binary 二元選擇架構下的個人遷移決策，例如：遷移或不遷移，並考慮 49 個地區的區域特定效果。又遷移可能是個有順序的決策過程，例如：遷移者會先決定是否要遷移，再決定要遷往何處，故採 Conditional Logit 模型。實證結果並不支持強烈的福利遷移效果存在，只支持有限的福利遷移效果假設。亦即，在鄰州有眾多的低收入人口，以及與最鄰近的州有顯著的福利差異水準同時成立的前提下，才會發生福利遷移，且其對遷移產生的效果是有限的。另一方面，在解釋貧窮者的遷移時，十分強調空間和兩地間的距離之重要性。在考慮福利遷移效果下，把變數排序，加入強大空間性的成分去分析。得出短距離遷移比長距離遷移較為普遍之結論，這和傳統的遷移引力模型十分相似。此外，就其他關於地區間關連之重要因素而言，直覺上，所得、訊息以及其他強制性因素，均會對人口遷移造成影響，特別是對低所得的個人。並發現強烈的證據支持距離、家族的影響因素以及遷移回流的重要性；¹³相較之下，只有十分微弱的證據支持福利遷移的存在。上述之相關實證文獻皆詳列於表 1。

¹³以更精確的「家庭/朋友」效果來代替抽象的「遷移枷鎖」(migrant stock)，更能展示這個因素的影響力。

表 1：地方社會支出對人口遷移影響之相關文獻

研究者	樣本期間	使用方法	主要結論
Gramlich and Laren (1984)	1975-1980	普通最小平方法	參與 AFDC 計畫的人較可能從福利較低的地區遷移到福利較高的地區。且長期下，較高社會福利給付的地區，將比其他州多出 2 倍的福利領取者。
Blank (1988)	1979	結構理論途徑	單親媽媽通常會居住於有較高的 AFDC 及勞動市場來源所得的地區。
Cushing (1993)	1975-1980	Logit 模型	社會福利支出對人口淨流出只有微弱的影響，但對人口淨流入有顯著的影響。特別是有小孩的女性戶長家戶遷移，更是會受到各地方政府福利政策的影響。
Enchautegui (1997)	1975-1980	Probit 模型	單親媽媽與接受公共救助的婦女的遷移受到社會福利很大的影響；對於 Anglo-American、African-America 以及高中中途輟學的女性則只具有有限的效果。且未婚女性相較於已婚婦女受到社會福利給付的影響還要大；各地區薪資的差異對沒有工作經驗的女性影響比福利給付差異小。
Meyer (1998)	1980-1990	Comparison Group Based Methods 與 Logit 模型	支持福利遷移，尤其對高中輟學的女性而言效果更顯著。且遷移到高福利的州的移民，其福利計畫的參與率比出生於該州的本地人高出許多，而此項差異在低福利地區更明顯。
Borjas (1999)	1980-1990	Probit 模型	美國當地人大多會留在原本出生的州，而符合福利給付資格的外來移民會群聚在福利水準最高的州。即，福利政策完善的州，對外來移民較具有吸引力。單親女性家庭也符合福利遷移。
Levine and Zimmerman(1999)	1979-1992	Probit 模型	符合福利領取資格的單親媽媽，相較於其他貧窮家計單位，較不會由低福利地區遷到高福利地區。只有少數的證據支持因社會福利所誘發的遷移是普遍存在的現象。
Berry et al. (2003)	1960-1990	兩階段最小平方法 (2SLS)	各州並沒有大量貧窮者為了獲得較多的福利而遷徙，不支持福利遷移。
Cushing (2005)	1985-1990	Logit 模型	不支持「強烈的」福利遷移效果存在，只支持有限的福利遷移假設。
McKinnish (2005)	1970-1990	Difference-in-Difference (DD)	若某州有較高社會福利支出，則該州之邊境郡的每人平均社會福利給付，會比州內其他郡高，且會吸引較多的人口移入。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註：本表文獻依年份排列順序。

第三節 探討台灣地區人口遷移之相關文獻

如前所述，本研究之主要目的為探討台灣各縣市社會福利支出，對於跨縣市人口遷移是否存在貢獻，而若確有效果產生，該效果又是正或負。以下將針對幾篇研究台灣地區人口遷移的相關文獻，加以審視影響台灣地區人口在進行遷移決策時會受到哪些因素之影響。

就探討台灣地區人口遷移方面，林季平（2005）指出，台灣的人口遷徙和勞工流動問題與過去二十年來大環境的變動息息相關。都市及區域發展則由日治時期 1930 年代即已確立的南北雙極發展態勢。在 1980 年代受到區域經濟結構轉型之影響，造成台灣人口遷徙及勞工流動主要型態係人力資源由其他地區至北部地區（特別是台北縣市及桃園縣）的淨移轉。因此區域間人力資本的質與量不平衡的問題更行惡化。此外，並提出政策之制訂，應朝促進市場資訊的開放程度及流通速度，減少人口重複遷徙，促進勞動市場人力運用更有效率。

王素英（1986）針對全台灣地區 316 個鄉鎮市，就 1954 年至 1984 年的境內遷移，以每十年為一期作為分析單位。利用等人口成長率線分析及多元迴歸分析之逐步迴歸法的實證結果，發現人口遷移具有選擇性，即年齡結構愈輕，教育程度愈高，或為女性則愈具遷移傾向。且聚集經濟，非農就業機會的擴張是吸引人口遷入的拉力因素。最後並提出，台灣經濟發展已從集中於幾個少數「據點」，邁入向四周外圍擴大、分散的階段。

人口遷移不但關係人口空間分佈狀況，更與地區經濟發展息息相關。許道欣（1992）探討台灣地區人口內部遷移行為特性時，以兩段式決策過程處理，其中上層決策為決定是否遷移，應用 logit 與 probit 二模型，探討個人特性與居住地區條件特性對遷移傾向的影響，因此稱此為遷移傾向模

型；在下層決策時則應用多項選擇模型，分別是多元羅吉特模式（multinomial logit model，簡稱 MNL）與巢狀多元羅吉特模式（nested multinomial logit model，簡稱 NMNL）二模型，探討遷移者其遷移地區選擇與地區條件水準之關連，因此稱此為遷移地區選擇模型。結果指出遷移地區之薪資收入、實付房地租水準，對遷移者有較顯著的影響。

同樣支持台灣內部的遷徙行為深受經濟誘因影響的論點，洪嘉瑜等（2003）指出地區的相對就業機會、相對薪資、與相對產業結構越有利者，越能吸引遷徙者遷入；遷徙者對相對物價的反應則不明顯。隱含政府若要平衡區域間人口的差異，調節地區的產業結構遠比降低區域性所得稅更為有效。最後，這些經濟變數的外生變化所引發的遷徙量將趨於收斂，亦即台灣的遷徙行為呈現長期穩定。

除經濟因素以外，施好錚（2004）進一步研究地方生活品質與人口遷移之關係。將地方生活品質分為八個面向來衡量，分別為：社會安全、社會福利、經濟、就業、教育、生活環境、醫療保健、文化休閒等指標。探討台灣 23 縣市在 1997 年、1999 年和 2001 年人口遷移的社會趨勢。利用迴歸分析法來瞭解地方生活品質與人口遷移之間的關係。研究結果顯示就業是影響人口遷移的主要因素，且隨著時間的變遷，影響的變數也會跟著改變。1997 年、1999 年就業指標值與人口遷移值有顯著正相關；到 2001 年就業指標值與人口遷移值有顯著正相關，而社會安全指標值與人口遷移值有顯著負相關性。

至於探討台灣地區地方財政差異及人口遷徙之間的相互因果關係方面，李靜雯（1996）利用 Granger（1969）對因果關係的定義及檢定方法進行分析。研究結果發現台灣地區在 1984 至 1994 會計年度間，地方政府財政狀況有顯著差異，且地方政府財政狀況明顯單向影響人口在縣市間的遷徙。也就是說，台灣地區在過去 11 年間，存在 Tiebout 假說中「以足投

票」的現象。

另外，針對台灣地區的弱勢族群——原住民的遷徙決策進行研究，李貞儀（2004）利用 2000 年戶口及住宅普查的資料，採用兩階段的估計方法進行實證分析。第一個階段使用 Logistic 迴歸分析驗證個人特質是否影響本身遷徙行為，第二階段使用最小平方法來估計區位屬性對個體遷徙行為之影響，以驗證地方福利與教育支出變數是否對弱勢族群的遷徙決策是否扮演重大角色。對於 Tiebout 假說提供了少數支持的正面證據。但是，大多數的變數分析結果顯示家戶決策並非如理論所預測的，例如福利支出並沒有對原住民的遷徙決策造成重大的影響，可能是因為原住民對於政府所提供的福利使用並不普遍，起因為資訊傳達不易、方案的接受度低且有需求者難尋，使得原住民並不適用這個假說。若從統計學角度來看，極可能是因為第二階段中的被解釋變數（亦即樣本數）過少，只有 22 個樣本，所以造成統計結果大多數不顯著。以上所述有關探討台灣地區人口遷移的文獻，彙整於表 2。

回顧台灣研究人口遷移之相關文獻，早期多著重於經濟因素與人口遷移的關係。近年來，開始探討非經濟因素，例如：地方財政或生活品質，對人口遷移的影響為何。惟仍少有文獻直接鎖定台灣各縣市的社會福利支出，對於人口遷移而言所扮演的角色為何。即使有，也限於社會福利支出對特定族群的遷移決策所造成的影響。故本文將從此課題切入，由各縣市的社會福利支出，探討台灣地區人口遷移的傾向。

表 2：台灣地區人口遷移之相關文獻

研究者	樣本期間	使用方法	主要結論
王素英 (1986)	1954-1984	等人口成長率線分析及多元迴歸分析法	人口遷移具有選擇性，即年齡結構愈輕，教育程度愈高，或為女性則愈具遷移傾向。且聚集經濟，非農就業機會的擴張是吸引人口遷入的拉力因素。
許道欣 (1992)	1988-1989	NMNL 模型	遷移地區之薪資收入、實付房地租水準，對遷移者有較顯著的影響。
李靜雯 (1996)	1984-1994	Granger 因果檢定	台灣地區在 1984 至 1994 會計年度間，地方政府財政狀況有顯著差異，且地方政府財政狀況明顯單向影響人口在縣市間的遷徙。也就是說，台灣地區在過去 11 年間，存在 Tiebout 假說中「以足投票」的現象。
洪嘉瑜等 (2003)	1990-1998	隨機效果模型	台灣內部的遷徙行為深受經濟誘因的影響。調節地區的產業結構比降低區域性所得稅更可平衡區域間人口的差異。而這些經濟變數的外生變化所引發的遷徙量將趨於收斂，亦即台灣的遷徙行為呈現長期穩定。
李貞儀 (2004)	2000	Logistic 迴歸分析與最小平方法	對於 Tiebout 假說提供了少數支持的正面證據。而福利支出並沒有對原住民的遷徙決策造成重大的影響。
施好錚 (2004)	1997- 2001	主成份分析法與迴歸分析法	就業是影響人口遷移的主要因素，且隨著時間的變遷，影響的變數也會跟著改變。而社會安全指標值與人口遷移值有顯著負相關性。
林季平 (2005)	1980-2000	文獻回顧法	台灣的人口遷徙和勞工流動問題和過去二十年來大環境的變動息息相關。

資料來源：作者自行整理。

註：本表文獻依年份排列順序。

第四節 本章小結

本章先回顧了過去探析與本文研究主題相關的既有文獻，並於第一節回顧人口遷移理論暨 Tiebout 理論之相關文獻；於第二節中回顧地方社會福利支出對人口遷移影響之相關實證文獻；最後，於第三節中回顧探討台灣地區人口遷移之相關文獻。而本節將以上三個部分，加以歸納整理如下。

首先，在第一節的人口遷移理論中，針對傳統人口遷移理論進行回顧。經由 Ravenstein (1889) 所提之「遷移法則」、Lee (1966) 的遷移理論，以及 Bogue (1959) 的人口推拉理論等較常見且具代表性的理論文獻之整理，發現理論上的文獻，基本上都支持人口遷移是受到推力與拉力兩者力量交互作用，遷移者會做出追求效用極大化的理性決策。而根據 Zipf (1949) 的引力模型得知，人口遷移的總體流量亦受到距離之影響。同樣的，地方公共財對遷移者而言為正向拉力，地方稅負則是負向推力，由 Tiebout 的「以足投票」理論以及 Buchanan (1972) 的「財政餘利」概念可知，人民會透過遷移行為，滿足其對公共財的偏好。

其次，在第二節中對分析地方社會福利支出與人口遷移間關係之實證文獻加以整理。主要包括 Gramlich and Laren (1984)、Blank (1988)、Cushing (1993)、Enchautegui (1997)、Borjas (1999)、Levine and Zimmerman (1999)、Meyer (1998)、William et al. (2003)、McKinnish (2005) 以及 Cushing (2005) 等研究美國各州或各郡地方社會福利支出的差異，對人口遷移影響的實證文獻。而就目前的實證文獻而言，關於地方社會福利支出與人口遷移影響的效果尚無一致的看法。有些實證文獻支持地方社會福利對人口遷移具正向的刺激效果，有些並不支持「強烈的」福利遷移效果，甚至有些文獻得到否定福利遷移現象之結果。

另外，由於本研究之主要目的在於探討台灣地區各縣市的社會福利支出，對於人口遷移而言，所扮演的角色究竟如何。因此，在本章第三節中特別對探討台灣地區人口遷移的相關文獻加以回顧。主要包括王素英（1986）、許道欣（1992）、李靜雯（1996）、洪嘉瑜等（2003）、李貞儀（2004）、施妤錚（2004）與林季平（2005）等。綜合以上研究台灣地區人口遷移之相關文獻，可發現的是早期多著重於經濟因素與人口遷移的關係。近年來，開始探討非經濟因素，例如：地方財政或生活品質，對人口遷移的影響為何。惟直接鎖定台灣各縣市的社會福利支出，對於人口遷移而言，所扮演的角色為何的文獻亦不多。

總而言之，本研究藉由眾多分析地方社會福利支出與人口遷移間關係的相關文獻，給予本研究於探究台灣各縣市的社會福利支出，在人口遷移上所扮演的角色時，更全面而縝密的考量，盡量避免分析的偏頗。並且，以人口遷移理論暨 Tiebout 理論作為理論基礎，在參考了眾多既有相關實證文獻對各重要解釋變數的探討，並經檢定確定模型設定無誤後，即建立本研究的實證模型。

儘管已有如前所述之眾多文獻，已探討過相近的議題，但本研究在下列所述之方面仍能與其加以區別：1. 直接鎖定地方社會福利支出對人口遷移的影響，並進一步將遷移人口依性別細分，以更全面地瞭解這些因素對男性或女性遷移者的影響何者為大；2. 蒐集更新更全面的資料，使本研究的資料為截至目前為止，分析台灣各縣市社會福利支出與人口遷移間關係文獻中，資料最新的一篇研究，並冀以得到更趨近真實情況的研究結果；3. 進行更多更嚴謹的統計檢定，以盡量減少研究發生錯誤的機率；4. 對區域固定效果與時間特質進行估計，以瞭解台灣的人口遷移是否受到其他無形條件的影響。由於這些差異性，使本研究異於既有文獻。